

990中国法制史考试大纲

一、考试目的

《中国法制史》作为全日制法学硕士法律史专业入学考试的，其目的是考察考生对中国法制史学科知识的把握，是否具备进行法律史研究的素质。

二、考试性质与范围

《中国法制史》考试是法学硕士入学考试中法律史专业复试的笔试考试；考试的范围包括《中国法制史》本科教材的基础知识、基本理论，以及法制史研究的学科前沿。

三、考试基本要求

1. 掌握《中国法制史》本科教材的基础知识、基本理论。
2. 把握法律史学科前沿理论。
3. 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。

四、考试形式

本考试采取主观试题和写作小论文的方式。

五、考试内容：

考试包括以下部分：主观试题一题；小论文一篇。总分为100分。

主观试题要求：对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有很好的把握，能用通顺的语言表达。

小论文的要求：能根据命题，写一篇1000字以上的论文，层次清楚，结构合理，逻辑谨严，有一定的自己的观点。